



巴彦淖尔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HTV2021-994-FQ-03

项目名称: 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乌拉特前旗分局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: 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乌拉特前旗分局
被测企业: 内蒙古东立光伏电子有限公司
检测类型: 废气

巴彦淖尔环保投资有限公司

2021年10月25日



声 明

- 1、 检测报告无“资质认定”标志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；
- 2、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监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；
- 3、 检测报告无三级审核、签发人的签字无效；检测报告涂改无效；
- 4、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的，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以书面形式申请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；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；
- 5、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转借、使用、抄录于第三方，也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；
- 6、 检验检测机构不负责抽样（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）时，应在报告中声明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；
- 7、 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。

委托单位（企业、组织）信息

单位（企业、组织）名称	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乌拉特前旗分局		
联系人	付美华	联系电话	18647885174
地址	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		

承担单位信息

单位名称	巴彦淖尔环保投资有限公司		
法人代表	王永清		
电话	0478-7999309	传真	0478-7999309
邮编	015000	地址	巴彦淖尔市经济开发区富源北路1号

巴彦淖尔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检测结果报告

项目编号	V-2021-994	样品来源	采样
样品类别	废气	检测性质	委托检测
采样地点	锅炉排口	采样人	石悦、赵博
采样日期	2021年8月16日	分析时间	2021年8月16日-9月14日
采样技术规范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16157-1996;		

表1 废气分析项目、分析方法、检测仪器及编号、最低检出浓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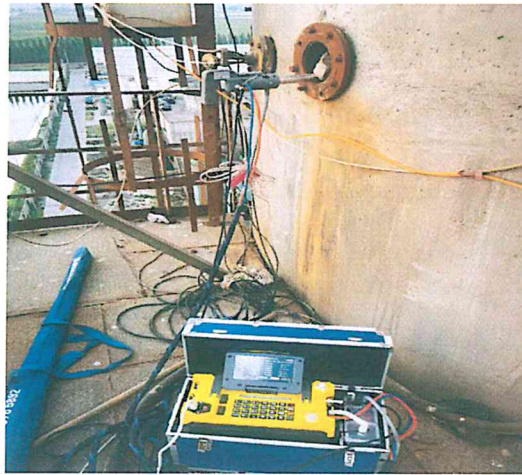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项目/参数	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依据	检测仪器及编号	最低检出浓度
序号	名称			
1	汞及其化合物	汞的测定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(B)《空气和废气检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年）第五篇第三章七（二）	AFS-933型原子荧光光度计 BHTY-18-01	$3 \times 10^{-3} \mu\text{g}/\text{m}^3$
2	烟气黑度	《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》HJ/T398-2007	JR8040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BHTY-38-01	—

表2 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位	锅炉排口					
污染处理设施名称	布袋除尘+双碱法脱硫					
测试工况	正常（90%）					
测试条件	烟囱高度	80米	燃料种类	精煤		
采样日期	2021年8月16日					
检测频次	第1次	第2次	第3次	平均值	执行标准	备注
样品编号	FQ-V202199 4-02-01	FQ-V202199 4-02-02	FQ-V202199 4-02-03			

含氧量 (%)	11.1	10.8	11.1	11.0	/	所附标准为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71-2014)表2标准。
标干流量 Ndm ³ /h	99130	103269	107547	103315	/	
汞及其化合物实测浓度 mg/m ³	3.00×10 ⁻⁴	6.22×10 ⁻⁴	5.89×10 ⁻⁴	5.04×10 ⁻⁴	/	
汞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mg/m ³	3.64×10 ⁻⁴	7.32×10 ⁻⁴	7.14×10 ⁻⁴	6.03×10 ⁻⁴	0.05	
汞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Kg/h	2.97×10 ⁻⁵	6.42×10 ⁻⁵	6.33×10 ⁻⁵	5.20×10 ⁻⁵	/	
林格曼黑度	<1 级				≤1 级	

采样照片



报告编制：王方贞

审核：尹荣

签发：王俊峰

报告编制：王方贞

审核：尹荣

签发：王俊峰

2021年10月25日

—报告结束—